

# 关于征求《调整常熟市公办幼儿园托育服务收费标准》 的公告

根据市教育局申请，拟调整常熟市公办幼儿园托育服务收费标准。按照文件规定和程序要求，现面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，征求意见时间为七天(2024年1月10日-1月16日)。

拟定托育费标准为：省优质幼儿园：1200元/生.月

苏州市优质幼儿园：980元/生.月

苏州市合格幼儿园：860元/生.月

如有意见，请致电 0512-51532121 或将文字发送至邮箱 fgw-jgysfgl@mail.changshu.gov.cn。

常熟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4年1月10日

